

吴忠市教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市委政府工作大局，秉承“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坚持以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为主线，以服务中心、方便群众为立足点，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教育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教育系统内部具体工作安排、材料报送等不涉及公共服务的文件不公开外，其余涉及公共服务类信息经保密审查后全部做到主动公开。2020 年，公开政府信息 174 条（其中，教育督导 5 条、部门文件 72 条、年度预算公开 17 条、年度决算公开 36 条、政策解读 3 条、行政执法公示 5 条、新闻中心 19 条、公示公告 16 条、民意征集 1 条）。2020 年，

“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平台发布 168 期，共 1036 篇信息。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未收到各类针对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包括信访、举报）。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强化专业提能，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组织专题培训班，邀请政务信息公开专业人士对信息撰写和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系统培训。同时在重点环节上有创新和突破，严格规范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要求全体干部职工严格执行自治区、吴忠市及局里制定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措施，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科室的年终考核挂钩。抓住关键工作和环节，突出群众关心、社会关注、与群众利益关系最密切的重要事项，从内容和形式上加以深化，依法、及时、准确公开相关政府信息。

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助推门户网站建设，推进网上政务公开，及时、全面地向群众和社会公开教育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市教育局近期工作情况、行政审批事项等，及时回应群众关切。遵循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创新信息公开的载体形式，不断拓宽信息公开范围。不断丰富宣传载体，充分利用政务微信、教育云平台等，加大对教育信息的公开力度，图文并

茂展示发展情况和相关信息。

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持续强化。健全监督保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工作专、兼职管理人员，负责信息上传、网络信息安全等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管理工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审核机制，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深入开展“政务公开日”活动，搭建与社会各界、家长群体之间的沟通桥梁，增进彼此了解与互信，增强公信力、凝聚力和执行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	4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1	46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2	+1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	-7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7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		1866.1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在市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市教育局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自觉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加强。部分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深、

重视程度不够，对公开的内涵理解不够，对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把握不准，自觉主动公开的意识 and 责任心不强。二是信息工作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涉及面广、内容繁多、政策性强、工作量大。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志业务重、职责多，无法全身心聚焦公开工作，不能做到统筹兼顾，缺乏科学细致的工作安排。三是信息公开的力度有待加强。公开的信息内容重点不突出，信息发布公开渠道、方式、机制和形式需要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和完善。一是内强素质。采取“集中和自学精准学、请进来和走出去交流学、线上和线下讨论学”的形式，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示精神，进一步掌握政策、吃透精神，提高把握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政策的能力。同时，通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学习培训，提高机关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把公开透明作为开展各项工作的基本要求，将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每个科室，落到每一个岗位，并融入到业务工作之中，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二是外树形象。立足教育行政部门职能，加强对全市教育领域重大政策的宣传和解读，通过网站、报刊、电视台、政务新媒体等载体，向社会公众发布权威信息，传播教育正能量，正面引导舆论，引导公众支持教育改革发展。三是总结提升。进一步

整合优化网站栏目，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优化反馈机制，确保工作实效。将政务公开融入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创新形式加大对教育重要政策、进展成效、先进典型的发布解读力度，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和教育热点问题，为公众提供更规范、更高效、更快捷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